

报考人员考试诚信承诺书

本人自愿报名参加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总医院 2025 年公开招聘康复治疗技师合同制工作人员考试，已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次考试的招考公告、岗位要求等相关规定，现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本人所提交的个人信息、报考材料、证明证件等均真实、准确、合法有效，严格符合报考职位的资格条件，无伪造、篡改、虚报等弄虚作假行为。
2. 自觉遵守考试全过程的各项纪律要求，服从考试监考人员的管理、安排和检查，不干扰考场秩序，不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。
3. 考试期间坚决杜绝任何违规违纪作弊行为，不携带通讯工具、电子存储设备、与考试内容相关的资料等违禁物品进入考场，不抄袭、不传递答案、不代替他人或由他人代替参加考试。
4. 知晓并认同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及相关法律责任，若违反本承诺或相关规定，自愿接受取消考试资格、成绩作废、记入诚信档案等相应处理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5. 保证在报考至录用（或录取）期间保持联系方式畅通，如实配合后续资格复审、体检、考察等环节的工作。
6. 如被成功录取，保证服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总医院人事部门安排按时到岗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